

印順導師思想
2017 巡迴講座暨座談會

《空之探究》
序～第一章第五節

貫藏法師



【目次】

《空之探究》自序.....	A-3
一、「同情空宗根本大義，但非空宗任何學派」的緣由.....	A-3
二、寫作「空之探究」的動機.....	A-3
三、「阿含、部派、般若、龍樹」空義的不同特色.....	A-4
壹、《阿含》——空與解脫道.....	A-5
(壹) 引言.....	A-5
※以「初期聖典中，共通的、簡要的空義」，作為全論的引言.....	A-5
一、總說.....	A-5
(一)「空」義，終成佛法甚深主題.....	A-5
(二)初期的聖典.....	A-5
二、初期聖典中，「共通的、簡要的空義」.....	A-6
(一)空住.....	A-6
(二)空諸欲（離「緣起支的愛，即集諦的愛」）.....	A-8
(三)空世間（六處等「我我所空」）.....	A-9
(四)空心解脫.....	A-9
(五)特論：「空」，依「緣起」而貫徹「生死與涅槃」.....	A-10
(貳) 泛說解脫道.....	A-11
一、(本章) 引言.....	A-11
二、種種解脫道.....	A-12
(一)原始，八正道為本.....	A-12
(二)因機設教，成立三十七道品.....	A-12
(三)三學：真能斷除煩惱，是「定與慧」.....	A-12
三、特詳「定慧（止觀）」.....	A-13
(一)總說.....	A-13
(二)別釋.....	A-13
(參) 空與心解脫.....	A-20
一、總說.....	A-20
(一)定慧的修習，隨觀想不同而成就種種定法（非偏於定，是從定得名）.....	A-20
(二)所傳內容，不但名稱不一，即使名同其義也有淺深.....	A-20
二、「空」相應的主要定法：四種心三昧（心解脫）.....	A-20
三、四種心解脫的異同.....	A-21
(一)名異義異.....	A-21
(二)名異義同.....	A-21
(三)結：依觀想的方便不同，有四種名目；從空一切煩惱說，是一致的目標.....	A-22
四、《雜阿含經》與《相應部》的同異.....	A-22
(一)從名異義異說：二經相同.....	A-22

(二) 從名異義同說：二經文句有些出入.....	A-22
五、再論「無諍住與空住」.....	A-23
(肆) 無量.....	A-23
一、通有漏（勝解——假想觀）的四無量定.....	A-23
(一) 總說四無量定的通有漏與修法.....	A-23
(二) 「慈」為一切功德之母.....	A-23
(二) 四心是慈心的全貌.....	A-25
二、通漏無漏的四無量定.....	A-26
(一) 世間有漏定.....	A-26
(二) 出世無漏的解脫道.....	A-26
(三) 評論.....	A-27
(伍) 無所有.....	A-27
一、《中部》的《善星經》：無所有處等只是世間定，沒與「空」相同的意義.....	A-27
二、《中部》的《不動利益經》（《中阿含經》作《淨不動道經》）.....	A-27
(一) 與《善星經》的同異.....	A-27
(二) 關於「不動、無所有處、無想（非想非非想）處」的兩點問題.....	A-28
(三) 釋「淨無所有處道」：分三類，皆「或得無所有處定，或依慧得解脫」..	A-29
(四) 佛法定慧的早期意義：依出世觀慧而成定，修持有點問題才成世間定....	A-30
(五) 「修出世觀慧而成世間定」的問題所在：心有所樂著.....	A-30
(六) 總結.....	A-31

《空之探究》自序¹

(《空之探究》，pp.a1-a2)

釋貫藏 2017/3/5

一、「同情空宗根本大義，但非空宗任何學派」的緣由

我在《中觀今論》中說：「在師友中，我是被看作研究三論或空宗的」。我「對於空宗根本大義，確有廣泛的同情」，但「我不能屬於空宗的任何學派」。問題是：

^[1]我讀書不求甚解，泛而不專，是不適於專宏一宗，或深入而光大某一宗的。

^[2]還有，面對現實的佛教，總覺得與佛法有一段距離。我的發心修學，只是對佛法的一點真誠，希望從印度傳來的三藏中，理解出行持與義解的根源與流變，把握更純正的，更少為了適應而天（神）化、俗化的佛法。這是從寫作以來，不敢忘失的方針。²

二、寫作「空之探究」的動機

前幾年，為了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的寫作，在閱讀《般若經》時，想起了三十多年前，《中觀今論》的一個見解：「中論是阿含經的通論。」「中論確是以大乘學者的立場，……抉發阿含經的緣起深義，將（大乘）佛法的正見，確樹於緣起中道的磐石。」這一論斷，出於個人的論斷，不一定能受到佛學界的認可。³

對於《般若經》的空義，既有了較明確的理解，不如從「阿含」、「部派」、「般若」、「龍樹」，作一番「空之探究」，以闡明空的實踐性與理論的開展。這一構想，就是寫作本書的動機。(p.2)

¹ 案：1、凡「首行未空二格的段落」，在印順法師的原文中，皆屬「同一段落」。

2、印順法師原文，若為編者所略部分，以「…〔中略〕（或〔下略〕）…」表示。

3、文中「上標編號」，為編者所加。

4、註腳引文，梵巴字原則上不引出。

5、印順法師原文中，括號內的數字，如「(1.001)」，表示原文本有的註腳。

² 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集》（第五冊），pp.274-281：

我雖對性空有廣泛的同情，贊同「性空見」，然在佛法的流行中，覺得世諦流布的三大系，對佛法是互有利弊的（見《空有之間》）。所以我說大乘三系，雖贊揚性空，但只是辨了義與不了義（不了義，只是不究竟，不是全部要不得的），而且予以貫攝，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

佛（的教）法，是隨順眾生意而說的。如知道一切是應機說法，那適應人心而展開的無邊佛法，似乎說有實（性）、說無實（性）等，各各不同，而在般若離執（佛法是滅煩惱處）中，能貫攝無礙。…〔中略〕…

說到這裏，我不願以空宗自居，也可以明白了。…〔下略〕…

³ 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集》（第五冊），pp.38-39：

二、《空之探究》：在閱讀《般若經》時，理會到「般若空」與「中觀空」之間的方便演化，索性向前探究一番。寫成四章：…〔中略〕…^[4]「中觀——（阿含的）中道緣起與（般若的）假名空性之統一」。

三十多年前說過：「中論是以大乘學者的立場，確認緣起、空、中道為佛法的深義。……抉發阿含經的深義，將佛法的正見，確樹於緣起中道的磐石。」（《中觀今論》）這部書，對於這一見解，給以更確切的證明。

三、「阿含、部派、般若、龍樹」空義的不同特色

本書的主題就是「空」。簡單的說：

〔1〕「阿含」的空，是重於修持的解脫道。

〔2〕「部派」的空，漸傾向於法義的論究。

〔3〕「般若」的空，是體悟的「深奧義」。

〔4〕「龍樹」的空，是《般若經》的假名、空性，與《阿含經》緣起、中道的統一。「大乘佛法」的一切法空，不離「佛法」——緣起中道的根本立場；是「中論」（理論的），也是中觀（實踐的）。⁴

雖然名為「探究」，其實只是引述經論來說明，沒有自己的發揮。

最近見到《世界佛學名著譯叢》目錄，知道有尾山雄一等的集體著作——《般若思想》與《中觀思想》，沒有能讀到與參考，非常遺憾！希望能有一些共同的想法！

民國七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，自序於台中華雨精舍。

⁴（1）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255：

七 中道——中論與中觀

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.5：

本論簡名「中論」，詳名「中觀論」。

（3）印順法師，《中觀論頌講記》，p.2：

當時的佛教，在他的弘揚下，發生了劃時代的巨變。原來龍樹以前的大乘學者，雖闡揚法法空寂的深義，但還缺少嚴密的論述。到龍樹，建立精嚴綿密的觀法，批評一般聲聞學者的似而非真，確立三乘共貫的大乘法幢，顯著的與一般聲聞學者分化。所以在印度，大乘學者都尊他為大乘的鼻祖；在中國，也被尊為大乘八宗的共祖。

壹、《阿含》——空與解脫道

(壹) 引言

(《空之探究》，pp.1-10)

※以「初期聖典中，共通的、簡要的空義」，作為全論的引言

一、總說

(一)「空」義，終成佛法甚深主題

1、在佛法弘傳中，「空」義不斷的發揚

空 (śūnya, suñña) 與空性 (śūnyatā, suññatā)，是佛法中的重要術語。在佛法的弘傳流通中，「空」義不斷的發揚，從佛被稱為「空王」，佛教被稱為「空門」，就可以想見空義的廣大深遠了。

2、問題提出

然空與空性的早期意義，到底表示了什麼？在什麼情況下，空性竟表示了最普遍的真理，絕對的真理呢！

3、略答：釋尊沒以「空」為主題，但佛法特性確可以「空」表達，終成甚深主題

佛法所處理的問題，本是當時印度宗教界的共同問題。面對生而又死，死而又生——「生死流轉」的事實，而求得生死的徹底解脫——「涅槃」，也就是最高理想的實現。

事實與理想，原則上大致相近，而怎樣來實現解脫，各教派所提出的見解與方法，卻各不相同。釋尊基於人生真義的大覺，提出了獨到的正道——中道。

釋尊的原始教說，實際上並沒有以空為主題來宣揚，但佛法的特性，確乎可以「空」來表達。所以在佛法中，空義越來越重要，終於成為佛法甚深的主要論題。(p.2)

(二) 初期的聖典

空與空性，先依初期聖典來觀察。那些是初期聖典呢？代表初期的契經，現存漢譯的四阿含經，及巴利 (Pali) 藏的五部。

1、漢譯的四阿含經

漢譯的是：一、《雜阿含經》，宋求那跋陀羅 (Guṇabhadra) 譯 (佚失二卷)。二、《中阿含經》，東晉僧伽提婆 (Saṅghadeva) 譯。這二部，是說一切有部 (Sarvāstivādin) 的誦本。三、《長阿含經》，後秦佛陀耶舍 (Buddhayaśas) 共竺佛念譯，是法藏部 (Dharmaguptaka) 的誦本。四、《增壹阿含經》，苻秦曇摩難提 (Dharmanandi) 譯出，由東晉僧伽提婆改正，是大眾部 (Mahāsāṅghika) 末派的誦本，已有大乘思想。

此外，有《別譯雜阿含經》，失譯，是《雜阿含經》的一部分，可能是飲光部 (Kāśyapīya) 的誦本。

2、巴利藏的五部

巴利藏五部是：一、《長部》；二、《中部》；三、《相應部》(與《雜阿含經》相當)；四、《增支部》。這四部，與四阿含經相當。五、《小部》，共十五種。其中，二、《法

句》；五、《經集》。《經集》分「蛇品」，「小品」，「小品」，「小品」，「義品」，「彼岸道品」：是《小部》中成立比較早的。這五部，是赤銅鑠部（Tāmraśāṭīya）的誦本。

3、特詳《雜阿含經》（其他三阿含的根本）

這些早期教說，《雜阿含經》是其他三阿含的根本。《雜阿含經》可分為三類：

一、「修多羅」，是簡短的散文。原始結集者，將一則一則的佛說，隨類而集成四部：五蘊，六處，因緣，道品。這是隨類而集成的，所以名為相應教；相應也有雜廁的意思。這是最原始的教說，不過現存的已雜有後出的成分。

二、「祇夜」，與《相應部》的「有偈品」相當。祇夜本是一切偈頌的通稱，由於「有偈品」成為相應修多羅的一部分，其他偈頌，如《法句》，《經集》等，就被稱為「伽陀」，「優陀那」了。

三、「記說」，有「弟子記說」與「如來記說」。「弟子記說」，重於分別法義，已有解說「祇夜」的經說。

《雜阿含經》有這三分，集出是有次第先後的⁵。

4、小結：集出有先後，且都是部派的誦本

現存的漢譯與巴利文藏，不但集出有先後，而且都是部派的誦本，含有部派的成分，這是不可不加注意的！

現在，先從共通的、簡要的空義說起，作為全論的引言。

二、初期聖典中，「共通的、簡要的空義」

（一）空住

1、空與住處有關

在初期聖典中，空與住處有關，

（1）空屋，空舍

如《相應部》（54）「入出息相應」（南傳 16 下，181）說：

「比丘！往阿練若，往樹下，往空屋，結跏趺坐，正身，修普前念，正念入息，正念出息。」⁶

佛與出家弟子的修行處，經中一再說到：阿練若，樹下，空屋。這三處是最一般的，還有岩洞，塚間等地方。

空屋（suññagāra），或譯為空閑處，空舍，空所，靜室等。與 suññagāra 大體相同的，還有譯為空舍的 suñña-geha⁷。空屋，空舍，是曠野處的小屋，適合於修習禪觀的住處⁸。

⁵（原書 p.9，注 1）詳見拙作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（九）「原始集成之相應教」。

⁶（原書 p.9，注 2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29（大正 2，206a）。

⁷（原書 p.9，注 3）《相應部》（4）「惡魔相應」（南傳 12，181-182）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39（大正 2，285b）。

⁸（原書 p.9，注 4）參閱早島鏡正《初期佛教與社會生活》（253）。

(2) 空宮殿

此外，有當時宗教傳說中的空宮殿，如《長部》(24)《波梨經》(南傳 8, 36-37) 說：

「世界生時，空虛梵天宮現。時有有情壽盡，或功德因盡，光音天沒，空虛梵天宮生。」(p.4)

空虛梵天宮 (Suñña-brahmavimāna)，《長阿含經》譯為「空梵處」⁹。這是適應印度創造神的梵天信仰，而給以佛教的解說。又有弊宿 (Pāyāsi) 王不淨布施，死後生於「椶樹林空宮殿」(Suñña-vimāna) 的傳說¹⁰。

空宮殿，表示宮殿裏是沒有別人的，如《阿毘夷經》說：「我先至此，獨一無侶。」¹¹

2、空閑處修行，引起以空表禪慧，是「空」義不斷昂揚的初期意義

天上的空宮殿，人間的空屋，本來是世俗語言，並沒有什麼特殊意義，空只是沒有什麼人、物而已。

但作為修行者的住處——空屋、空舍，卻啟發了一項深遠的意義。住在空屋中，沒有外來的囂雜煩擾，當然是寧靜的，閑適的。在這裡修習禪慧，不為外境所惑亂，不起內心的煩(動)惱(亂)，這種心境，不正如空屋那樣的空嗎？《雜阿含經》說：「猶如空舍宅，牟尼心虛寂。」¹²云何無所求，空寂在於此，獨一處空閑，而得心所樂。」¹²明確的表示了，以空屋來象徵禪心空寂的意義。

所以在空屋中修行，空屋是修行者的住處；修行者的禪慧住處，正如空屋那樣，於是就稱為空住 (suññatā-vihāra)，空住定 (suññatā-vihāra-samāpatti) 了。如毘訶羅 (vihāra)，後來幾乎是寺院的通稱。然在古代，vihāra 也是曠野的小屋，修行者作為風雨酷熱時暫時休憩的住處。這是修行者的住處，所以禪慧安住的境地，也名為住，而有空住，寂靜住 (sāntivihāra) 等名目。

總之，在空閑處修行，引起了以空來象徵禪慧的境地，是「空」義不斷昂揚的初期意義。

3、「空住」，為初期所尊的禪慧

(1) 舉經律為證

空住，是佛教初期被尊重的禪慧，

⁽¹⁾ 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9 (大正 2, 57b) 說：(p.5)

「舍利弗白佛言：世尊！我今於林中入空三昧禪住。佛告舍利弗：善哉！善哉！舍利弗！汝今入上座禪住而坐禪。」

此經，巴利藏是編入《中部》的，名為《乞食清淨經》。比較起來，《雜阿含經》的文句，簡要得多，應該是初集出的。《乞食清淨經》中，舍利弗 (śāriputra) 說：「我

⁹ (原書 p.9, 注 5) 《長阿含經》(15) 《阿毘夷經》(大正 1, 69b)。

¹⁰ (原書 p.9, 注 6) 《長部》(23) 《弊宿經》(南傳 7, 406-408)。《中阿含經》(71) 《蜚肆王經》(大正 1, 532a)。

¹¹ (原書 p.9, 注 7) 《長阿含經》(15) 《阿毘夷經》(大正 1, 69b)。

¹² (原書 p.9, 注 8) 《雜阿含經》卷 39 (大正 2, 285b)。又卷 44 (大正 2, 318b)。

今多住空住。」佛讚歎說：「空住是大人住。」¹³大人住，《雜阿含經》作「上座禪住」。上座（sthavirathera），或譯「尊者」，所以《瑜伽論》作「尊勝空住」¹⁴。無論是大人住，尊勝空住，都表示了在一切禪慧中，空住是偉大的，可尊崇的。

^[2] 傳說佛滅百年，舉行七百結集時，長老一切去（Sabbakāmi）多人空住。分別說（Vibhajyavādin）系的律典，也稱之為「大人三昧」；《十誦律》作「上三昧行」¹⁵。可見空住——空三昧，在佛教初期，受到了佛教界的推崇。

(2) 修習「空住」，不僅坐時修，更要用於日常而安住「遠離愛染的清淨」

※「空」，表示「離愛染而清淨」的境地

^[1] 舍利弗與一切去的空住，都是在靜坐中，^[2] 但佛對舍利弗說：要入上座禪住的，在出入往來乞食（行住坐臥）時，應該這樣的正思惟：在眼見色，……意知法時，有沒有「愛念染著」¹⁶？如有愛念染著，那就「為斷惡不善故，當勤欲方便堪能繫念修學」。如沒有，那就「願以此喜樂善根，日夜精勤繫念修習」。

這可見修習空住，不僅是靜坐時修，更要應用於日常生活中，安住遠離愛念染著的清淨。^[1] 離去愛念染著，是空；^[2] 沒有愛念染著的清淨，也是空：空，表示了離愛染而清淨的境地。

(3) 小結：值得尊重的「空經」

《中部》的《空小經》，《空大經》，是依此經所說的空住，修習傳宏而又分別集出的。在空（p.6）的修行中，這是值得尊重的「空經」。

(二) 空諸欲（離「緣起支的愛，即集諦的愛」）

《義品》的答摩犍提（Māgandiya）所問偈，說到了「空諸欲」¹⁷。空諸欲是什麼意義？偈頌簡略不明，摩訶迦旃延（Mahākaccāna）分別解說為¹⁸：

「何為已空諸欲者？居士！若人於此諸欲，離貪，離欲，離愛，離渴，離熱煩，離渴愛，居士！如是為已空諸欲者。」

「空諸欲」《雜阿含經》約空五欲說，而實不限於五欲的。諸欲的欲，包含了貪，欲，愛，渴，熱煩，渴愛，正是繫縛生死的，緣起支中渴愛（taṇhā）支的種種相，也就是四諦中愛為集諦的愛。

※小結：空諸欲、空住，都著重「離愛而不染著」

空諸欲與空住的意義相通，都是著重於離愛而不染著的。

¹³（原書 p.9，注 9）《中部》（151）《乞食清淨經》（南傳 11 下，426）。

¹⁴（原書 p.9，注 10）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90（大正 30，812b）。

¹⁵（原書 p.9，注 11）《赤銅鑠律》「小品」（南傳 4，454）。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卷 30（大正 22，193c）。《四分律》卷 54（大正 22，970c）。《十誦律》卷 60（大正 23，453a）。

¹⁶（原書 p.10，注 12）「愛念染著」，《中部》（151）《乞食清淨經》作：「心欲或貪或恚或癡或瞋。」（南傳 11 下，426-428）

¹⁷（原書 p.10，注 13）《經集》（4）《義品》（南傳 24，327）。《佛說義足經》卷上（大正 4，180b）。

¹⁸（原書 p.10，注 14）《相應部》（22）「蘊相應」（南傳 14，16-17）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20（大正 2，144c）。

(三) 空世間 (六處等「我我所空」)

※無我我所，是空三昧的一般意義

《經集》的〈彼岸道品〉偈，說到了「觀世間空」¹⁹。所說的世間空 (suñña-loka)，或譯作空世間。阿難 (Ānanda) 曾提出來問佛：空世間是什麼意義？如《相應部》(三五)「六處相應」(南傳 15, 87-88) 說：

「阿難！眼，我我所空；色，我我所空；眼識，我我所空；眼觸，我我所空；眼觸因緣所生受，若苦若樂若非苦非樂，我我所空。……意觸因緣所生受，若樂若苦若非苦非樂，我我所空。阿難！我我所空故，名空世間。」

世間，佛約眼等內六處，色等六外處，六識，六觸，六受說。這些，都是可破壞 (khaya) (p.7) 的，破壞法所以名為世間²⁰。六處等我我所空，名為空世間。

以無我我所為空，是空三昧的一般意義。

(四) 空心解脫

《相應部》的「質多相應」，說到了四種心解脫 (cetovimutti) ——無量心解脫，無所有心解脫，空心解脫，無相心解脫 (《雜阿含經》作四種心三昧)。

四種心解脫，^[1] 名字不同，意義當然也不同了。^[2] 但都是心解脫，也就可說文異義同。

1、我、我所空

約意義不同說，空心解脫 (suñnatā-cetovimutti) 是「我、我所有空」，與「空世間」義一致。

2、貪、瞋、癡空 (四種心解脫的共義)

※貪、瞋、癡空，即「涅槃」

(1) 四種心解脫，不外空心解脫，在修行方便上的多樣化

如約意義相同說，無量、無所有、無相——三種心解脫，修到最第一的，是不動心解脫 (akuppā-cetosamādhī)。「不動心解脫者，染欲空，瞋恚空，愚癡空」²¹。這是說，無量等心解脫修到究竟處，是不動心解脫，也就是空心解脫。

貪、瞋、癡，是煩惱的大類，可以總攝一切煩惱的。離一切煩惱的不動心解脫，就是阿羅漢的見法涅槃 (ditṭhadhammanibbāna)。涅槃 (nibbāna) 或無為 (asaṃskṛta)，《阿含經》是以「貪欲滅，瞋恚滅，愚癡滅」——貪、瞋、癡的滅盡來表示的²²。

所以四種心解脫的共同義，就是貪、瞋、癡空的心解脫。不同名字的心解脫，不外乎空心解脫，在修行方便上的多樣化。

¹⁹ (原書 p.10, 注 15)《經集》(5)《彼岸道品》(南傳 24, 425)。

²⁰ (原書 p.10, 注 16)《相應部》(35)「六處相應」(南傳 15, 83-84)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9 說：「**危脆敗壞，是名世間。**」(大正 2, 56b)

²¹ (原書 p.10, 注 17)《相應部》(41)「質多相應」(南傳 15, 450-453)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21 (大正 2, 149c-150a)。

²² (原書 p.10, 注 18)《相應部》(43)「無為相應」(南傳 16 上, 77)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31 (大正 2, 224b)。

(2) 綜結：「空」與「離煩惱的清淨解脫」不能分離

依上來所說（空五欲，空世間，空心解脫的說明，都屬於「弟子記說」），可見空與離煩惱的清淨解脫，是不能分離的。

(五) 特論：「空」，依「緣起」而貫徹「生死與涅槃」

1、總說

(1) 生死空

^[1]「空諸欲」，「空世間」——我我所空，「貪、瞋、癡空」，都是依生死世間說空的。

(2) 涅槃空

^[2]如徹(p.8)底的貪空、瞋空、癡空，貪、瞋、癡永滅，也就顯示了出世的涅槃(nirvāṇa, nibbāna)。²³

(3)「緣起(生死)」²⁴與「空性(涅槃)」

《相應部》說到了這樣的文句²⁵：

「如來所說法，甚深，義甚深，出世間空性相應。」

2、詳述

(1) 總說：緣起甚深，與「出世空性(涅槃)」相應故

※二種甚深法：緣起、涅槃

佛說的法，為什麼甚深？因為是「出世間空性」相應的。出世間空性，是聖者所自證的；如來所說而與之相應，也就甚深了。出世間空性，是難見難覺，唯是自證的涅槃甚深。

²³ (1)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120-121：

涅槃，在《阿含經》中，^{〔-〕}是以煩惱的滅盡，蘊處（身心）滅而不再生起來表示的，如火滅一樣。^{〔-〕}但以否定（遮遣）方式來表示，並不等於沒有。表示超越一切的，不可思議性，可以有三例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《雜阿含經》漸傾向於涅槃的真實性，所以^{〔1〕}說一切有部以為：「實有涅槃。」「一切法中，唯有涅槃是善是常。」(20.019)^{〔2〕}赤銅鑠部說涅槃空，當然也不會說涅槃是沒有。著重於涅槃空的說明，於是乎諸行空性，涅槃空性，可說有二種空性了。…〔中略〕…

從聖典的施設名言來說，有為諸行本性空，所以離有為諸行（煩惱，業，煩惱業所感的報體）的涅槃，也說為空。…〔中略〕…依諸行滅而施設涅槃，諸行空性與涅槃空性，果真是條然不同的二種空性嗎？

(2) 印順法師，《性空學探源》，p.119：

空，東南學派近於勝義空，西北學派近於世俗空。…〔下略〕…

²⁴ 印順法師，《佛法概論》，p.145：

緣起支性即十二有支，主要為說明世間雜染因果相生的法則。…〔中略〕…有情的現實界，即雜染的。這雜染的因緣理則，經中特別稱之為緣起（釋尊所說的緣起，是不通於清淨的）法。依此理則，當然生起的是雜染的、世間的、苦迫的因果。

²⁵（原書 p.10，注 19）《相應部》(20)「譬喻相應」（南傳 13，395）。又（55）「預流相應」（南傳 16 下，319）。

佛依緣起（*pratītya-samutpāda*, *paṭicca-samuppanna*）說法，能引向涅槃，所以緣起也是甚深了。阿難以為：佛說「此緣起甚奇，極甚深，明亦甚深，然我觀見至淺至淺」，以此受到了佛的教誡²⁶。

這樣，甚深法有二：緣起甚深，涅槃甚深，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2（大正 2，83c）說：

「此甚深處，所謂緣起。倍復甚深難見，所謂一切取離，愛盡，無欲，寂滅，涅槃。如此二法，謂有為、無為。」

《相應部》的「梵天相應」，《中部》的《聖求經》等，也都說到了緣起與涅槃——二種甚深²⁷。

（2）明釋：緣起如何與涅槃相應

涅槃甚深，緣起怎樣的與之相應呢？

〔一〕^{〔1〕}依緣起的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」，闡明生死的集起；^{〔2〕}依緣起的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，顯示生死的寂滅——涅槃。

〔二〕^{〔1〕}緣起是有為，是世間，是空，²⁸所以修空（離卻煩惱）以實現涅槃；^{〔2〕}涅槃是無為，是出世間，也是空——出世間空性。《雜阿含經》在說這二種甚深時，就說：「說賢聖出世空相應緣（p.9）起隨順法」²⁹。

3、結論

「出世空相應緣起隨順法」，透露了「空」是依緣起而貫徹於生死與涅槃的。這雖是說一切有部所傳，但是值得特別重視的！（p.11）

（貳）泛說解脫道

（《空之探究》，pp.11-19）

一、（本章）引言

空（*sūnya*, *suñña*）與空性（*sūnyatā*, *suññatā*），是佛法解脫道的心要，與解脫道是不相離的。在佛法的開展中，解脫道引起的多方面開展，空、與空有關的方便，也就多方

²⁶（原書 p.10，注 20）《中阿含經》（97）《大因經》（大正 1，578b）、《長阿含經》（13）《大緣方便經》，《長部》（15）《大緣經》，大同。

²⁷（原書 p.10，注 21）《相應部》（6）「梵天相應」（南傳 12，234）。《中部》（26）《聖求經》（南傳 9，301）。

²⁸（1）印順法師，《佛法概論》，pp.147-148：

緣起的定義，是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」。簡單的，可解說為「緣此故彼起」。…〔中略〕…在這「此故彼」的定義中，沒有一些絕對的東西，一切要在相對的關係下才能存在，這是佛陀觀察宇宙人生所得的結論。

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中觀今論》，p.63：

一切法的如此生滅，如此次第，無不由於眾緣。那麼，此有無生滅的一切法，即沒有自體，即非自己如此的。這即能從如此生滅次第中，悟入此是即空的諸行，並非是實有實無實生實滅的。

²⁹（原書 p.10，注 22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12（大正 2，83c）。又卷 47 說：「如來所說修多羅，甚深，明照，空相應隨順緣起法。」（大正 2，345b）

面開展而有種種。

這裡，依據早期的經說，從種種解脫道中，對「空」作進一步的探究。³⁰

二、種種解脫道

佛說的解脫道，

(一) 原始，八正道為本

原始是以八正道為本的。

(二) 因機設教，成立三十七道品

因機設教，成立不同的道品。古人依道品的數目次第，總列為：四念處，四正勤，四神足，五根，五力，七菩提分，八聖道分。七類共三十七道品，成為佛教界的定論³¹。說一切有部論師，以此為進修次第的全部歷程，未必與事實相符，這不過是條理總貫，作如此解說而已。³²

(三) 三學：真能斷除煩惱，是「定與慧」

八正道的內容，不外乎戒 (śīla)，心 (citta)，慧 (pañña) ——三學。

^[一] 經上說：戒，定，慧，解脫³³；「戒清淨 (śīla-pārisuddhi)，心清淨 (citta-pārisuddhi)，見清淨 (ditthi-pārisuddhi)，解脫清淨 (vimutti-pārisuddhi)」³⁴，正是以戒、定 (samādhi)、慧的修習而實現解脫。

^[二] 然從聖道的修習來說，經中或先說聞法，或先說持戒，而真能部分的或徹底的斷除

³⁰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a2：

「阿含」的空，是重於修持的解脫道。

³¹ (原書 p.18，注 1) 唯有分別論者，於三十七道品外，加四聖種，立四十一道品，見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96 (大正 27，499a)。

【四聖種】謂四種能生眾聖的種子。即⁽¹⁾ 衣服喜足聖種、⁽²⁾ 飲食喜足聖種、⁽³⁾ 臥具喜足聖種、⁽⁴⁾ 樂斷樂修聖種等四者。前三者指隨衣、食、住之所得而知足少欲，心無悵望憂愁，後一種指斷煩惱、修聖道，並欣悅之。(中華佛教百科全書)

³² 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(增注本)，pp.233-235：

解脫生死的道品，為什麼說有這七類——三十七品呢？

⁽¹⁾ 古人以為：「道」體是「同」一的。修習的功德，本來是很多的，佛說的也只是舉其主要而說。眾生的生死是同一的，解脫生死的道，不會是不同的。不過「隨」眾生的根「機」不同，佛就說有別「異」的道品而已。因為從經中看來，任何一項道品(其實是包含一切功德，不過舉其重要而說)，都是能解脫生死的，都說為『一乘道』的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

⁽²⁾ 「或」者說：在個人修學的程序上，這七類道品，都是需要的；「是淺深」次第的差別，而一類類的進修。這是說：初修學時，修四念處；到了煖位，修四正勤；頂位修四神足；忍位修五根；世第一位修五力；見道位修八正道；修道位修七覺支，但這也不過約特勝的意義說說而已。

³³ (原書 p.18，注 2) 《長部》(16)《大般涅槃經》(南傳 7，103)。《長阿含經》(2)《遊行經》(大正 1，17b)。

³⁴ (原書 p.18，注 3) 《雜阿含經》卷 21 (大正 2，148c-149a)。《增支部》「四集」(南傳 18，342-344)。

煩惱，那就是定與慧了。化地部 (Mahīśāsaka) 說：「道唯五支。」³⁵不取正語，正業，正命（這三支是戒所攝）為道體，也是不無意義的。

三、特詳「定慧（止觀）」

（一）總說

1、修持的「方法不同」

定與慧，要修習而成。分別的說：修止——奢摩他 (śamatha) 可以得定，修觀——毘鉢舍 (p.12) 那 (vipassanā) 可以成慧。止是住心於一處，觀是事理的觀察，在修持上，方法是不相同的。³⁶

2、修持上「相成而不可或缺」

※止觀雙修，才能得種種解脫界

但不是互不相關，而是相互助成的，如^{〔1〕}《雜阿含經》卷 17 (大正 2, 118b) 說：

「修習於止，終成於觀；修習觀已，亦成於止。謂聖弟子止觀俱修，得諸解脫界。」

依經說，有先修止而後成觀的，有先修觀而後成止的。一定要止觀雙修，才能得（淺深不等的）種種解脫界。

^{〔2〕}《增支部》分為四類：一、修止而後修觀；二、修觀而後修止；三、止觀俱修；四、掉舉心重的，在止觀中特重於修止³⁷。

這可見，止與觀，定與慧，可以約修持方法而分別說明，而在修持上，有著相成的不可或缺的關係。所以《大毘婆沙論》引《法句》說：「慧闕無靜慮（禪），靜慮闕無慧；是二具足者，去涅槃不遠。」³⁸

（二）別釋

1、定

（1）定的異名

說到定，經中的名目不一。

A、含有多種層次或不同類的

在佛功德「十力」³⁹的說明中，列舉了四類：一、禪 (jhāna)，譯義為靜慮，舊譯

³⁵ (原書 p.18, 注 4)《論事》(南傳 58, 397-399)。

³⁶ (1) 印順法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p.188：

^{〔1〕} 止相現前，對於諸法境界，心地雖極明了，但並非觀慧，而是止與定應有的心境。

^{〔2〕} 止修成就，進一步在世俗事相上，觀因果、觀緣起、乃至觀佛相好莊嚴；或在勝義諦中，觀法無我，本來寂滅。這不但心地極其寂靜明了，而且能夠於明寂的心境中，如實觀察、抉擇，體會得諸法實相。

(2) 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(增注本)，pp.314-315：

慧是以觀察抉擇為特性的。有人以為明了就是觀慧，這是不合經義的。

(3) 印順法師，《大乘起信論講記》，p.361：

一般不知三昧現前，必有『空』、『明』、『樂』的證德，每誤以為是寂寂惺惺的慧悟。

³⁷ (原書 p.18, 注 5)《增支部》「四集」(南傳 18, 276)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21 (大正 2, 146c-147a)。

³⁸ (原書 p.18, 注 6)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34 (大正 27, 693b)。

³⁹ 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(增注本)，p.421：

佛有「十力」德，以降伏魔外的勝能而安立。十力是：處非處智力，業異熟智力，靜慮解脫

作思惟修。二、解脫 (vimokkha)，舊譯為背捨。三、三摩地——三昧 (samādhi)，譯義為等持，定。四、三摩鉢底 (samāpatti)，譯義為等至，舊譯作正受。⁴⁰四類中，^{〔一〕}禪是從初禪到四禪的專稱。

^{〔二〕}四禪也是等至，如加上四無色處 (arūpāyatana)，合名八等至。再加滅盡定 (nirodha-samāpatti)，名為九次第 (定) 等至。這九定，是有向上增進次第的。又如四禪，四無量 (appamāṇa)，四無色定，都是等至，合名十二甘露門 (amata-dvāra)。

^{〔三〕}^{〔1〕}三摩地，是空等三三摩地，有尋有伺等三三摩地。^{〔2〕}三摩地，也是一般定法的通稱。

^{〔四〕}解脫，是八解脫。⁴¹

這四種 (p.13) 名義不同，都含有**多種層次或不同類的定法**。

B、沒有組成一類一類的

此外，如三摩呬多 (samāhita) 譯義為等引；⁴²心一境性 (citta-ekaggatā)；心 (citta)；住 (vihāra)，也都是定的一名 (都沒有組成一類一類的)。

(2) 特詳「四禪，是最原始最根本的定法」

佛教所說的種種定法，多數是**依觀想成就而得名的**。⁴³

其中，**最原始最根本的定法，應該是四種禪，理由是：**

A、佛依第四禪而正覺與涅槃

一、佛是依第四禪而成正覺的，也是從第四禪出而後入涅槃的；在家時出外觀耕，也有在樹下入禪的傳說。

等持等至智力，根勝劣智力，種種勝解智力，種種界智力，遍趣行智力，宿住隨念智力，死生智力，漏盡智力。

⁴⁰ 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香雲》，p.198：

梵語三摩鉢底，譯義為等至，蓋形容二者之平等相應，而達渾融一體之地。印度初亦用以稱男女之交合，故《婆沙》有「陰陽等至」(或譯雌雄等至)之名。遍行外道，與中國之方士相類，素有性之崇拜，漸發為男女和合之祕道。

佛法中，三摩鉢底為定之一名，以形容從修定而到達身心平等，心與境融之境地。迨密宗繼起，融攝遍行外道之術為成佛方便，乃美性交為入定矣。

⁴¹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69-70。

⁴² 印順法師，《攝大乘論講記》，p.118：

等引，印度話是三摩呬多，是色無色界的定名，通於有心無心，離開昏沈掉舉平等所引的定心，叫等引；或說等的本身就是定，由定引發功德，所以叫等引。

⁴³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67-69：

一○ 勝解觀與真實觀

四禪、八定、九次第定等一切定法，原本只是四禪，其餘是由觀想而成立的。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^{〔1〕}不動，無所有，無相，是如實觀的三昧，^{〔2〕}而空無邊處與識無邊處，是世俗假想觀的三昧。

這二類觀想的分別，如《大毘婆沙論》說：「有三種作意，謂自相作意，共相作意，勝解作意。……勝解作意者，如不淨觀，持息念，(四)無量，(八)解脫，(八)勝處，(十)遍處等。」(11.002)…〔下略〕…

B、與定相關的道品，經文皆以四禪解說

二、依經文的解說，在所有各種道品中，正定是四禪⁴⁴；定覺支是四禪⁴⁵；定根是四禪⁴⁶；定力也是四禪⁴⁷。

C、修禪，與煩惱的解脫（空）相應；世間法中，身心最為輕安寂靜

三、^{[1][A]}四禪是心的安定，與身——生理的呼吸等密切相關。^[B]在禪的修習中，以心力達成身心的安定，也以身息來助成內心的安定、寂靜。次第進修，達到最融和最寂靜的境地。^{[2][A]}禪的修學，以「離五欲及（五蓋等）惡不善法」⁴⁸為前提，與煩惱的解脫（空）相應，不是世俗那樣，以修精鍊氣為目的。^[B]從修行的過程來說，初禪語言滅而輕安（passaddhi），二禪尋伺滅而輕安，三禪喜滅而輕安，四禪（樂滅）入出息滅而輕安⁴⁹，達到世間法中，身心輕安，最寂靜的境地。四禪有禪支（jhānaṅga）功德⁵⁰，不是其他定法所能及的。

D、「得四禪」而後漏盡，具三明六通，主要是盡漏的明慧

四、在戒、定、慧的修行解脫次第中，如《中部》（38）《愛盡大經》，（39）《馬邑大經》，（51）《迦尼達拉經》，（53）《有學經》，（76）《薩尼達迦經》，（112）《六淨

⁴⁴（原書 p.18，注 7）《相應部》（45）「道相應」（南傳 16 上，153-154）。《中部》（141）《諦分別經》（南傳 11 下，355）。

⁴⁵（原書 p.18，注 8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27（大正 2，193a）。

⁴⁶（原書 p.18，注 9）《相應部》（48）「根相應」（南傳 16 下，10）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26（大正 2，183b-184a）。

⁴⁷（原書 p.18，注 10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26（大正 2，185c、188a、188c）。《增支部》「五集」（南傳 19，15-16）。

⁴⁸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（增注本），pp.200-202：

在應「離」的欲及惡不善法中，欲是「五欲」；惡不善法是「五蓋」。五欲是淨妙的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，這是誘惑人心，貪著追求的物欲。修定的，要攝心向內，所以必須離棄他。…〔中略〕…

五蓋，是欲貪蓋，瞋恚蓋，昏沈睡眠蓋，掉舉惡作蓋，疑蓋。這都是覆蓋淨心善法而不得發生，對修習定慧的障礙極大，所以叫蓋。…〔下略〕…

⁴⁹（原書 p.19，注 11）《相應部》（36）「受相應」（南傳 15，336-337）。

⁵⁰（1）【禪支】禪，禪定；支，部分之義。四禪定計十八支：^[1]初禪有覺、觀、喜、樂、一心等五支；^[2]第二禪有內淨、喜、樂、一心等四支；^[3]第三禪有捨、念、慧（智）、樂、一心等五支；^[4]第四禪有不苦不樂、捨、念、一心等四支。〔雜阿毘曇心論卷七〕（《佛光大辭典（七）》，p.6454）

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（增注本），pp.121-122：

定有種種階段，由淺入深，即平常所說的四禪八定。現在作一部分的說明。一、約分別來說——「漸離於分別」。…〔中略〕…到二禪，連細分別也沒有了，名無尋無伺三摩地。…〔中略〕…到三禪，直覺得內心平等清淨，『行捨，念，正知』…〔中略〕…

二、約情緒來說——「苦樂次第盡」。…〔中略〕…^[1]一到初禪，從欲樂煩動而來的憂苦，不會再起了。那時，由於出離欲樂而生起喜樂：喜是內心的喜悅，樂是（身心的）輕安。^[2]到了二禪，雖同樣的有喜樂，但那是『定生喜樂』，不像初得離欲而生的那樣衝動。^[3]然喜悅到底是躍動的，所以進入三禪，稱為『離喜妙樂』，喜悅也沒有了。…〔中略〕…^[4]到第四禪以上，樂受也平息了，唯是一味的平靜的捨受。這比起有衝動性的喜樂來，實在是更高的福樂！

（3）印順法師，《大乘起信論講記》，p.361：

二禪無尋無伺，內等淨，即無分別而淨心呈現。

經》，(125)《調御地經》；《中阿含經》(65)《烏鳥喻經》，(80)《迦絺那經》，(144) (p.14)《算數目捷連經》。這些經一致的說：「得四禪」而後漏盡解脫。或說具三明，或說得六通，主要是盡漏的明慧。

依此四點，在解脫道中，四禪是佛說定法的根本，這應該是無可懷疑的！

2、慧（般若）

(1) 般若是解脫道的「先導與主體」

說到慧，就是般若 (paññā)。

^[1] 般若是解脫道的先導，也是解脫道的主體；^[2] 沒有般若，是不可能解脫生死的。

如^[1]經說：「我說知見能得漏盡，非不知見。」「我不說一法不知不識，而得究竟苦邊。」⁵¹^[2] 如實知見 (yathābhūta-ñānadassana) 在解脫道中，是必要而又優先的，所以說：「此五根，一切皆為慧根所攝受。譬如堂閣眾材，棟為其首，皆依於棟，以攝持故。」⁵²

(2) 慧的異名

與慧有關的名詞，經中所說的極多，^[1] 如八正道中的正見 (sammāditṭhi)，正思惟 (sammāsaṅkappa)，七菩提分中的擇法 (dhammavicaya)，四神足中的觀 (vīmaṅsā)；觀 (vipassanā)，隨觀 (anupassanā)，知 (aññā)，見 (ditṭhi)，智 (ñāṇa) 等。

^[2] 表示證智方面的，如說：「如實知，見，明，覺，悟，慧，無間等 (現觀)，是名為明。」⁵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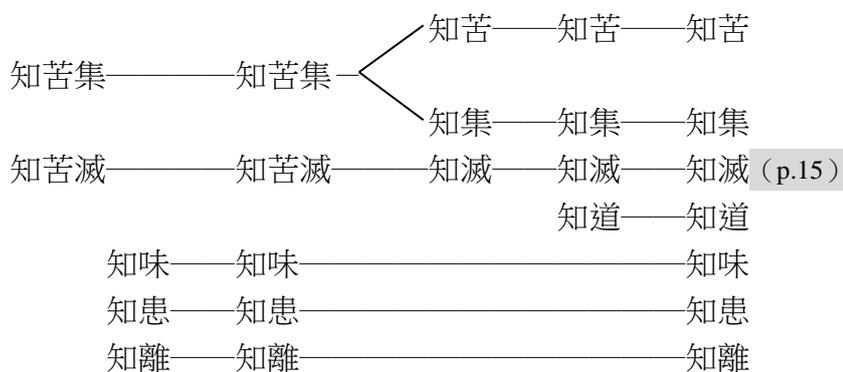
(3) 如實知七處 (知「苦、集、滅、道、味、患、離」)

※先如實知，然後厭 (離)，離欲，滅而得解脫

A、總說

經中處處說到，先以如實知，然後厭 (離)，離欲，滅而得解脫。

到底如實知些什麼？那些是應該如實知的？將種種經說統攝起來，不外乎下面這幾例：



⁵¹ (原書 p.19, 注 12)《相應部》(12)「因緣相應」(南傳 13, 42); 又「諦相應」(南傳 16 下, 360)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8 (大正 2, 55b)。

⁵² (原書 p.19, 注 13)《雜阿含經》卷 26 (大正 2, 183b)。《相應部》(48)「根相應」(南傳 16 下, 57)。

⁵³ (原書 p.19, 注 14)《雜阿含經》卷 9 (大正 2, 60c)。

B、詳釋

(A) 知「緣起與四諦」

a、知「緣起的苦集與苦滅」

※苦：有情自體（蘊處界）苦，諸受皆苦

^{〔一〕}在（以正見為首的）正道的修習中，應知生死苦的所以集起，生死苦的可以滅盡，也就是知緣起（*paṭicca-samuppanna*）的「如是純大苦聚集」，「如是純大苦聚滅」。苦（*dukkha*）是什麼？是生死法，是五蘊（*pañcakkhandhā*），是眼等六處（*chāyatanāni*），或是六界（*chadhātuya*），總之，是有情當前的身心自體，經中每一一的作分別說明。

^{〔二〕}如依世俗來說，世間是有苦有樂的。《雜阿含經》說：「世尊說苦樂從緣起生。」⁵⁴又說：「我論因說因。」⁵⁵佛對苦、樂、非苦非樂，而實「諸受皆苦」的生死現實，總是依因緣來說明的。

佛常說：「離於二邊，處中說法。」（或譯作「離是二邊說中道」）就是緣起（不一定是十二支）的苦集與苦滅。

b、知「四諦」

苦集，如分別來說，那末苦是身心苦聚；造成苦聚的原因名為集（*samudaya*）。如再加修行的道，就是苦（*dukkha*），苦之集（*dukkha-samudaya*），苦之滅（*dukkha-nirodha*），至苦滅之道（*dukkha-nirodha-gāminī-paṭipadā*）——簡稱苦、集、滅、道四諦（*cattāri-saccāni*）了。

c、小結：緣起與四諦，只是說明的小小不同

所以知緣起與知四諦，不過說明的小小不同而已。⁵⁶

(B) 知「味、患、離」

世間，不只是憂苦的，也有可喜可樂的一面，所以苦受以外（p.16）有樂受。

a、知味

由於是可喜樂的，所以會心生味著，這是知味（*assāda*）。

⁵⁴（原書 p.19，注 15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14（大正 2，93c）。《相應部》（12）「因緣相應」（南傳 13，55）。

⁵⁵（原書 p.19，注 16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2（大正 2，12c）。

⁵⁶ 印順法師《成佛之道》（增注本），pp.219-220：

出世的解脫道，是以緣起及四諦法門為綱要的。所以說到正見，除知緣起的集、滅外，還有四諦的正見，這是經中特別重視的。

正見流轉還滅的緣起法，是依因而起，依因而滅的正見。…〔中略〕…四諦，也是因果的：苦由集而生，滅依道而證，這是世間與出世間兩重因果。…〔中略〕…這樣，知四諦與知緣起，並非是不相關的（十二緣起也可以作四諦觀，如老死，老死集，老死滅，滅老死之道，經中說為四十四智）（4.048）。

所以緣起「正見」，也「即是」知「四諦慧」。不過在說明上，緣起法門著重於豎的系列說明，四諦著重於橫的分類而已。

b、知患

世間的憂苦是可厭的，可喜可樂而心生味著的，也不能一直保持下去，終於要變壞，可味著的存有可厭的過患可能，而一定要到來的，這是知患（ādinava）。

苦是可厭的，喜樂的也有過患，世間是這樣的相續不已，真是無可奈何！

c、知離

然而這是可以超脫出離的，因為生死世間，是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」的，也就會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的。所以，如知其集因而予以除去，也就因無果無了。出離生死苦是可能的，是知離（nissaraṇa）。

d、小結：「苦集與苦滅」的又一說明

知味、知患、知離，是苦集與苦滅的又一說明。

(C) 綜結：七處善知（知「苦、集、滅、道、味、患、離」）

綜合起來說明的，是七處善知，如《七處三觀經》說。⁵⁷

(4) 遍知苦諦

※觀察蘊等一切有漏苦法，是「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我所」而解脫

A、四諦等都應如實「知」，苦諦又應「遍知」

四諦等都是應該如實知的，而苦諦又應該遍知，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5（大正 2，104b）說：

「於苦聖諦當知當解，於苦集聖諦當知當斷，於苦滅聖諦當知當證，於苦滅道跡聖諦當知當修。」

四諦都應該知，而苦諦更應該解。參照《相應部》及《瑜伽師地論》，知道解是遍知的異譯⁵⁸。遍知（pariññā）苦，斷（pahāna）苦集，現證（sacchikiriya）苦滅，修習（bhāvanā）苦滅道；這就是在正道的修習中，遍知苦、斷集而證滅，達了解脫生死的目的。

B、知「苦」，是知「蘊等一切有漏，是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我所」

(A) 總說

解脫道從知苦著手⁵⁹。知苦，是知五蘊、六處，一切有漏法，應怎樣的如實觀察呢？經中所（p.17）說的，主要是：

⁵⁷ 《雜阿含經》卷 2（42 經）（大正 2，10a5-c13）：

世尊告諸比丘：有七處善，三種觀義。…〔中略〕…

云何比丘七處善？比丘！如實知色，色集，色滅，色滅道跡，色味，色患，色離如實知。如是受……。想……。行……。識，識集，識滅，識滅道跡，識味，識患，識離如實知。…〔中略〕…

云何三種觀義？比丘！若於空閑、樹下、露地，觀察「陰、界、入」，正方便思惟其義，是名比丘三種觀義。…〔下略〕…

⁵⁸ （原書 p.19，注 17）《相應部》（56）「諦相應」（南傳 16 下，341）。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95（大正 30，843b）。

⁵⁹ （原書 p.19，注 18）遍知，是知而能斷的，所以古立「智遍知」、「斷遍知」——二遍知。

- 1.無常 苦 無我
- 2.無常 苦 無我我所⁶⁰
- 3.無常 苦 空 無我

(B) 別詳

a、「無常 苦 無我(我所)」(南傳所重)

無常(anicca);苦(dukkha);無我(anattan),或說無我我所(anattan-attaniya)。觀察無常、苦、無我(我所)而得解脫,是《相應部》及《雜阿含經》所常見的。南傳佛教所傳宏的,著重於此。

b、「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」(有部所重)

說一切有部用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義,也是《阿含經》所共說的。

如《雜阿含經》說:「如病,如癰,如刺,如殺;無常,苦,空,非我。」⁶¹《相應部》作:「無常;苦,疾、癰,刺,痛,病,他(或譯為「敵」),壞;空;無我。」⁶²《中部》與《增支部》,也有同樣的文句⁶³。在無常與空中間,所有苦,病,癰,刺,痛,疾,敵,壞,都是表示苦的。所以《相應部》將癰等列於苦下,《雜阿含經》別列癰等於前,雖次第不同,而「無常,苦,空,無我」的實質,並沒有差別。

c、評論

^(一)無常,苦,無我(我所);無常,苦,空,無我,都是《雜阿含經》與《相應部》所說的;不過部派間所取不同,解說也小小差別,成為部派佛教的不同特色。

^(二)無常的,所以是苦的;無常苦變易法,所以是無我我所的。無我我所是空的要義,廣義是離一切煩惱的空寂。空與無我的聯合,只表示無我與無我所;無我我所是空的狹義。所以我曾說:「佛法的初(p.18)義,似乎只有無常、苦、無我三句。把空加上成為(苦諦的)四行相,似乎加上了空義,而實是把空說小了。」⁶⁴

^(三)無常故苦,無常苦故無我無我所,就是空,這是解脫的不二門。古人依無常,

⁶⁰ (原書 p.19, 注 19) 無我我所,《雜阿含經》每作三句:非是我,非異我,非相在(如色在我中,我在色中)。《相應部》也作三句:非我所,非我,非我的我。

⁶¹ (原書 p.19, 注 10) 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0 (大正 2, 65b)。

⁶² (原書 p.19, 注 21) 《相應部》(22)「蘊相應」(南傳 14, 626)。

⁶³ (原書 p.19, 注 22) 《中部》(64)《摩羅迦大經》(南傳 10, 237-238);《增支部》「四集」(南傳 18, 226)等。

⁶⁴ (1) (原書 p.19, 注 23) 拙作《妙雲集》(11)《性空學探源》(33)。

(2) 印順法師,《性空學探源》, pp.33-34:

佛法的初義,似乎只有無常、苦、無我三句。把空加上成為四行相,似乎加上了「空」義,而實是把空說小了。這因為,照《雜阿含》其他的經文看來,空是總相義,是成立無常、苦、無我的原則, … [中略] …

這都先空而後無常、苦、無我;空的是總一切的「諸行」;空是貫穿了常與我我所。以總相義的空來否定常,及我、我所,指出常、我、我所的不可得。依這見地,不但我空、我所空,無常也是空。… [下略] …

苦，無我，立三解脫門，⁶⁵可見空在定慧修證中的重要了！

(參) 空與心解脫

(《空之探究》，pp.20-23)

一、總說

(一) 定慧的修習，隨觀想不同而成就種種定法（非偏於定，是從定得名）

在定慧的修習中，所有的方便不一，隨觀想的的不同，修習成就，成為種種的定法；這不是偏於定，而是從定得名。

在佛教界類集、分別的學風（本於佛說，經弟子們的發展，成為阿毘達磨）中，多方面傳出定法，或經過論辯，然後成為定論。

(二) 所傳內容，不但名稱不一，即使名同其義也有淺深

修證者所傳的內容，不但名稱不一，即使名稱相同的，含義也有淺有深。因為這些名稱，絕大多數是世俗固有的名詞，「空」也不例外；隨俗立名，加上宏傳者的程度參差，意義也就難以一致了。

這是理解種種定法所必要注意的。

二、「空」相應的主要定法：四種心三昧（心解脫）

與空有密切關係的定法，主要是四種心三昧（citta-samādhi），《相應部》作心解脫（ceto-vimutti）。

^[1]《雜阿含經》卷 21（大正 2，149c）說：

「質多羅長者問尊者那伽達多：此諸三昧，為世尊所說？為尊者自意說耶？尊者那伽達多答言：此世尊所說。」

從那伽達多（Nāgadatta）與質多羅（Citra）的問答，可見當時所傳的定法，有些是佛說的，有些是弟子們傳授時自立名目的。這四種心三昧（或心解脫），那時也還沒有達到眾所周知的程度，所以有此問答。

^[2]與此相當的《相應部》經，問答者是牛達多（Godatta）與質多（Citta）長者⁶⁶。又編入《中部》（43）《有明大經》。是舍利弗（Śāriputra）為大拘絺羅（Mahāko- (p.21) tṭhita）說的⁶⁷。

⁶⁵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109：

《解脫道論》，是屬於赤銅鑠部的。所說的三解脫，…〔中略〕…

三解脫，約從煩惱得解脫說。^[1]觀無常而成無相解脫；^[2]觀苦而成無作解脫；^[3]觀無我而成空解脫，無我是空義。

以無常、苦、無我來分別三解脫，實不如以三法印——無常明無願，無我明空，涅槃明無相來得妥切！…〔下略〕…

⁶⁶（原書 p.23，注 1）《相應部》（41）「質多相應」（南傳 15，450-452）。參閱注(4)。

⁶⁷（原書 p.23，注 2）《中部》（43）《有明大經》，與《中阿含經》（211）《大拘絺羅經》相當，但《中舍》沒有這部分問答。

依《相應部》，四種心解脫是：^[1]無量心解脫（appamāṇa-cetovimutti），^[2]無所有心解脫（ākiñcaññā-cetovimutti），^[3]空心解脫（suññatā-cetovimutti），^[4]無相心解脫（animitta-cetovimutti）。

三、四種心解脫的異同

問題是，這四種心解脫，到底是文異義異，還是文異義同呢？依質多長者的見解，可從兩方面說。

（一）名異義異

一、名稱不同，意義也就不同。不同的是：

^[1]無量心解脫，是慈、悲、喜、捨——四無量（catasso-appama-ññāya）定；

^[2]無所有心解脫，是四無色中的無所有處（ākiñcaññāyatana）定；

^[3]空心解脫，是思惟我我所空；

^[4]無相心解脫，是一切相不作意，得無相心三昧（animitta-cetosamādhi）。

（二）名異義同

二、名稱雖然不同，而意義可說是一致的。這是說：

1、空，即「超越量」

貪、瞋、癡（代表了一切煩惱）是量⁶⁸的因（pamāṇa-karaṇa），漏盡比丘所得無量心解脫中，不動心解脫（akuppā-cetosamādhi）最為第一；不動心解脫是貪空、瞋空、癡空，貪、瞋、癡空即超越於限量，是漏盡比丘的究竟解脫（不動阿羅漢）。

2、空，即「超越所有」

同樣的意義，貪、瞋、癡是障礙（papañca），貪、瞋、癡空即超越於所有⁶⁹，不動心解脫是無所有心解脫中最上的。

3、空，即「超越相」

貪、瞋、癡是相的因（nimittakaraṇa），貪、瞋、癡空即超越於相，不動心解脫是無相心解脫中最上的。

⁶⁸（1）印順法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pp.137-138：

中國的儒家，從佛法中得少許啟發，以為體見「仁體」，充滿生意，略與大乘的現證相近。然儒者不能內向的徹證自我無性，心有限量（有此彼相），不可能與佛法並論。

…〔中略〕…

…〔中略〕…無量即無限量，^[1]向外諦觀時，慈悲喜捨，遍緣眾生而沒有限量，一切的一切，名為四無量定。^[2]向內諦觀時，眾生的自性不可得，並無自他間的限量性。所以無量三昧，即是緣起相依相成的，無自無他而平等的正觀。通達自他的相關性，平等性，智與悲是融和而並無別異的。

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27：

一般聲聞學者，都以為：四無量心緣廣大無量的眾生，無量是眾多難以數計，是勝解——假想觀，所以是世間定。但「量」是依局限性而來的，如觀一切眾生而超越限量心，不起自他的分別，就與無我我所的空慧相應。質多羅長者以為：無量心解脫中最上的，是空於貪、瞋、癡的不動心解脫，空就是無量。

⁶⁹（原書 p.23，注 3）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7 說：「當知此中極鄙穢義，是所有義。」（大正 30，792a）

4、空，即「不動」

經中說無量、無所有、無相，卻沒有說到空心解脫，這因為空於貪、瞋、癡的不動心解脫，就是空心解脫的別名。

5、小結

從文異而義同來說，無量心解脫，無所有心解脫，無相心解脫，達到究竟處，與空心解脫——不動心解脫，平等平等。

(三) 總結：依觀想的方便不同，有四種名目；從空一切煩惱說，是一致的目標

觀想的方便不同，有四種心解脫的名目，而從空一切煩惱來說，這是一致的目標，如萬流入海，都是鹹味那樣。(p.22)

四、《雜阿含經》與《相應部》的同異

(一) 從名異義異說：二經相同

《雜阿含經》的四種心三昧，從名稱不同而意義也不同來說，與《相應部》所說是一致的。

(二) 從名異義同說：二經文句有些出入

但從名稱不同而意義相同來說，《雜阿含經》的文句，與《相應部》有些出入。如《經》卷 21 (大正 2, 150a) 說：

「云何法一義種種味(味是「名」的舊譯)? 答言：尊者! ^[1] 謂貪有量，(恚、癡是有量)，若無諍者第一無量。^[2] 謂貪者是有相，恚、癡者是有相，無諍者是(第一)無相。^[3] 貪者是所有，恚、癡者是所有，無諍者是(第一)無所有。^[4] 復次，無諍者，空於貪，空於恚、癡，空常住不變易，空非我非我所。是名法一義種種味。」

1、名異義同：不動與無諍

(1) 「無諍與不動」相當

^[1] 《相應部》的不動心解脫，^[2] 《雜阿含經》作無諍 (araṇa) 應該是無諍住或無諍三昧的簡稱⁷⁰。

諍有三類⁷¹，煩惱也名為諍——煩惱諍，所以無諍是沒有一切煩惱，與空一切煩惱的不動心解脫相當。

(2) 「無諍與不動」即是空三昧

^[1] 《相應部》說了無量等三種心解脫中最第一的，是貪空、瞋空、癡空，不再說空心解脫，那是以不動心解脫為空心解脫了。

⁷⁰ (原書 p.23, 注 4)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05 說：「大德瞿達多！當知貪欲、瞋恚、愚癡是相，有不動心解脫，是最勝無相。」(大正 27, 542a) 《論》說的瞿達多，即牛達多，與《相應部》相同，反而與《雜阿含經》不合。

⁷¹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79 (大正 27, 899a22-24)：

然諍有三：一、煩惱諍，二、蘊諍，三、鬪諍。煩惱諍者，謂百八煩惱。蘊諍者，謂死。鬪諍者，謂諸有情互相陵辱言語相違。

^[2]《雜阿含經》說明無量等三種中，無諍最為第一，然後又解說無諍是：「空於貪，空於恚、癡；空常住不變易，空非我非我所。」**解說無諍，也就是解說空心三昧。**

(3)「無諍與空」有關的另一經證

無諍與空，是有關係的，如《中阿含經》《拘樓瘦無諍經》末了說：「須菩提族姓子，以無諍道，於後知法如法。知法如真實，須菩提說偈，此行真實空，捨此住止息。」⁷²

2、結：從煩惱空而淨說，無量、無所有、無相、無諍、不動，都是空的異名

總之，^[1]四種心解脫中最上的；是空於貪、恚、癡的不動心解脫，或無諍住，^[2]也就是心解脫（或心三昧）而（p.23）達究竟，不外乎空的究竟完成。

無量，無所有，無相，無諍，不動，從煩惱空而清淨來說，都可以看作空的異名。

五、再論「無諍住與空住」

無諍——阿練若，本是修行者的住處。由於住處寧靜，沒有煩累，象徵禪慧的境地，而名為無諍住、無諍三昧的。

這與「空」，本用來形容住處的空曠，沒有人物的煩累，也就用來象徵禪慧，而有空住、空三昧等名目，情境是完全一樣的。（p.24）

(肆) 無量

（《空之探究》，pp.24-28）

無量，無所有，無相，空——四名的內容，以下分別的加以探究。

一、通有漏（勝解—假想觀）的四無量定

(一) 總說四無量定的通有漏與修法

慈（mettā），悲（karuṇā），喜（muditā），捨（upekkhā）——四無量（catasso-appama-ññāyo）定，也名無量心解脫（appamāṇa-cetovimutti），無量心三昧（appamāna cetosamādhi），或名四梵住（brahmavihāra）。

^[1]四無量遍緣無量有情，所以是「勝解作意俱生假想起故」⁷³。

^[2]或依定而起慈等觀想，或依慈等觀想而成定。在定法中，這是重要的一組。

(二)「慈」為一切功德之母

其中，「慈為一切功德之母」，慈心是印度文化中最重視的；佛經中可以充分證明這一意義的，

1、生梵天

^[1]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0（大正 2，67c）說：

「我自憶宿命……曾於七年中修習慈心，經七劫成壞，不還此世（欲界）。七劫壞時，生光音天。七劫成時，還生梵世空宮殿中，作大梵王，無勝無上，領

⁷²（原書 p.23，注 5）《中阿含經》（169）《拘樓瘦無諍經》（大正 1，703c）。《中部》（139）《無諍分別經》，但說：「善男子須菩提行無諍道。」（南傳 11 下，332）

⁷³（原書 p.27，注 1）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82（大正 27，423a）。

千世界。」

這一則佛的本生傳說，《中阿含經》，《增支部》，《增壹阿含經》，都同樣的說到⁷⁴。
^[2]還有，佛本生善眼（Sunetra）大師，教弟子們修習慈心，生於梵世界。善眼更修增上慈，所以命終以後，生在晃昱天（即光音天）。⁷⁵劫成時，生梵世作大梵王（Mahābrahman），這是《中阿含經》與《增支部》所一再說到的⁷⁶。

梵天中的大梵天王，是千世界的統攝者，也就是婆羅門教的最（p.25）高神、創造神——梵。世俗所仰信的創造神，依佛說，是修慈心定的果報。

2、勝過布施與持戒的功德

修慈心能生於梵天，功德很大，勝過了布施與持戒的功德，如《中阿含經》（155）《須達多經》（大正 1，677c）說：

「梵志隨藍行如是大施；……歸命三尊——佛，法，比丘眾，及受戒。若有為彼一切眾生行於慈心，乃至犍牛（乳）頃者，此於彼施（戒）為最勝也。」

隨藍（Vailāma，Velāma）婆羅門本生，也見於《增支部》⁷⁷。

3、不為諸惡鬼神所欺害

關於慈心的殊勝功德，除勝於布施、持戒外，還有不為諸惡鬼神所欺害的功德，如《雜阿含經》與《相應部》說⁷⁸。

4、經論所說「慈心的諸功德」

《增支部》說到慈心的八功德⁷⁹；十一功德⁸⁰。

⁷⁴（原書 p.27，注 2）《中阿含經》（61）《牛糞喻經》（大正 1，496b）。又（138）《福經》（大正 1，645c）。《增支部》「七集」（南傳 20，340）。《增壹阿含經》（10）〈護心品〉（大正 2，565b-c）。

⁷⁵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p.76-77：

成就四禪而不得解脫的，感得四禪天的果報。四禪諸天的名字，也是漸次成立的。經中常見的「天、魔、梵」：魔以下有種種天，如超出魔界，就名為梵天，這是適合於印度教的。佛教中，欲界以魔天（他化自在天）為最高，如出魔界，也就是離欲界的禪天，所以初禪天就名為梵天。

佛弟子修勝解觀，依光明相而現起，所以緣色法而修勝解的，不外乎光明相與清淨色相。修此而感報的，也就是光天與淨天，作為二禪天、三禪天的名字。由於光明相等有優劣，所以又分每一禪天為三天（或二天）。但在初期聖典中，四禪天的名字，是梵天，或梵眾天；光音天；遍淨天；廣果天。

⁷⁶（原書 p.27，注 3）《中阿含經》（八）《七日經》（大正 1，429b-c）。又（130）《教曇彌經》（大正 1，619c）。《增支部》「六集」（南傳 20，123）。又「七集」（南傳 20，358）。

⁷⁷（原書 p.27，注 4）《增支部》「九集」（南傳 22 上，65）。

⁷⁸（原書 p.28，注 5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47（大正 2，344b-345a）。《相應部》（20）「譬喻相應」（南傳 13，390-393）。

⁷⁹（1）（原書 p.28，注 6）《增支部》「八集」（南傳 21，2-3）。

（2）《增支部經典（第 8 卷）》卷 8（CBETA, N23, p. 2a1-2 // PTS.A.4.150）：

眠樂，覺樂，不見惡夢，為人所愛樂，為非人所愛樂，為諸天所守護，不受火毒劍，若不通達上位[2]則趣於梵世。

[2]「上位」：若依慈等至不證得上位（即阿羅漢位），自此世死後如眠者有所覺醒，則往生於梵世。（原註）。

《智度論》說：「慈以樂與眾生故，增壹阿含中說有五功德。」⁸¹與《大毘婆沙論》所說相近⁸²，應該是說一切有部（Sarvāstivādin）所誦的。

5、慈心，是人類德性中最高的

慈心的定義，是「與眾生樂」，與儒家的「仁」，耶教的「愛」相近。在人類的德性中，這確是最高的。

如能「仁心普洽」，「民胞物與」，「浩然之氣充塞於天地之間」，那與慈無量心更類似了。⁸³

(三) 四心是慈心的全貌

1、「四心」，分別說，觀行各不同；綜合說，是慈心的全貌

^[1] 慈是與樂，觀想眾生得到安樂；^[2] 悲是拔苦，想眾生遠離苦惱；^[3] 喜是想眾生離苦得樂而心生喜悅；^[4] 捨是冤親平等，「一視同仁」。

分別的說，這四心的觀行是各不相同的；如綜合起來說，這才是慈心的全貌。

2、舉經證「本來只是慈心，約義分為四類」

^[1] 本來只是慈心，^[2] 約義而分為四類，如

^[1] 《雜阿含經》卷 29（大正 2，209c-210a）說：(p.26)

「有比丘，修不淨觀斷貪欲，修慈心斷瞋恚，修無常想斷我慢，修安那般那念（入出息念）斷覺想。」（尋思）

⁸⁰ (1) (原書 p.28, 注 7) 《增支部》「一一集」(南傳 22 下, 322-323)。《增壹阿含經》(49)〈放牛品〉(大正 2, 806a)。

(2) 《增支部經典(第 11 卷-第 12 卷)》卷 12 (CBETA, N25, p. 290a7-8 // PTS.A.5.342)：
眠樂，覺樂，不見惡夢，為人愛樂，為非人愛樂，為諸天所守護，不受火毒劍，速疾入於心定，顏色明亮，不蒙昧而命終，若不能通達上位則趣於梵世。

⁸¹ (1) (原書 p.28, 注 8) 《大智度論》卷 20 (大正 25, 211b)。

(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20 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11a26-27)：

入火不燒，中毒不死，兵刃不傷，終不橫死，善神擁護。

⁸² (1) (原書 p.28, 注 9)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83 (大正 25, 211b)。

(2)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83 (大正 27, 427a8-9)：

如契經說：住慈定者，^[1] 刀、^[2] 毒、^[3] 水、^[4] 火皆不能害，^[5] 必無災橫而致命終。

⁸³ (1) 印順法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pp.133-136：

五 慈悲的長養

…〔中略〕…

據古代聖者的傳授，長養慈悲心，略有二大法門。一、自他互易觀：…〔中略〕…

二、親怨平等觀：…〔中略〕…

六 慈悲的體驗

上面所說的長養慈悲，都還是偏約世俗說。一分聲聞學者，以為慈悲只是這樣的緣世俗相而生起，這決非佛法的本義。…〔下略〕…

(2) 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集》(第四冊)，p.56：

慈、悲、喜、捨三昧的修習，達到遍一切眾生而起，所以名為無量，與儒者的仁心普洽，浩然之氣充塞於天地之間相近。但這還是世間的、共一般的道德，偉大的而不是究竟的；偉大而究竟的無量三昧，要通過無我的解脫道，才能有忘我為人的最高道德。

修習四類觀想，對治四類煩惱，也是《中阿含經》與《增支部》所說的⁸⁴。本來只說到修慈，

^[2]但《中部》《教誡羅侯羅大經》，同樣的修法，卻說修慈，悲，喜，捨，不淨，無常，入出息念——七行⁸⁵，這是將慈行分為慈、悲、喜、捨——四行了。佛法重視慈心在世間德行中崇高價值，所以約義而分別為四心；如觀想成就，就是四無量定⁸⁶。

二、通漏無漏的四無量定

(一) 世間有漏定

以慈心為本的四無量心，是適應婆羅門教的。如舍利弗（Śāriputra）勸老友梵志陀然（Dhānañjāni），修四無量心，命終生梵天中，就因為「彼諸梵志，長夜愛著梵天」⁸⁷。傳說大善見王（Mahāsudarśana, Mahāsudassana）本生，也是修四梵住而生梵天中的⁸⁸。所以，依一般經文所說，四無量心是世間定法，是有漏，是俗定（kullakavīhāra）。

(二) 出世無漏的解脫道

然在佛法初期，慈，悲，喜，捨四定，顯然的曾淨化而提升為解脫道，甘露門；從四無量心也稱為無量心解脫，最上的就是不動心解脫來說，就可以確定初期的意義了。

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27（大正 2，197c）說：

「若比丘修習慈心，多修習已，得大果大福利。……是比丘心與慈俱，修念覺分，依遠離，依無欲，依滅，向於捨；乃至修習捨覺分，依遠離，依無欲，依滅，向於捨」

經說慈心，是譯者的簡略，實際是慈，悲，喜，捨——四心⁸⁹。所說的「大果大福利」，或（p.27）是二果二福利，是阿那含與阿羅漢。或是四果四福利，從須陀洹到阿羅漢。或是七果七福利，是二種阿羅漢與五種阿那含。⁹⁰慈，悲，喜，捨與七覺分

⁸⁴（原書 p.28，注 10）《中阿含經》（56）《彌醯經》（大正 1，492a）。又（57）《即為比丘說經》（大正 1，492b）。《增支部》「九集」（南傳 22 上，4、11-12）。

⁸⁵（原書 p.28，注 11）《中部》（62）《教誡羅侯羅大經》（南傳 10，219-220）。

⁸⁶（原書 p.28，注 12）《成實論》卷 12 說：「慈心差別為悲、喜，……能令此三平等，故名為捨。」（大正 32，336b-c）

⁸⁷（原書 p.28，注 13）《中阿含經》（27）《梵志陀然經》（大正 1，458b）。《中部》（97）《陀然經》（南傳 11 上，256）。

⁸⁸（原書 p.28，注 14）《中阿含經》（68）《大善見王經》（大正 1，518a-c）。《長部》（17）《大善見王經》（南傳 7，184-197）。《長阿含經》（2）《遊行經》（大正 1，23c-24a）。

⁸⁹（原書 p.28，注 15）《相應部》（46）「覺支相應」（南傳 16 上，339-340）。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83（大正 27，427c）。

⁹⁰（1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27（740 經）（大正 2，197a22-27）：

若比丘修習此七覺分，多修習已，當得七果。何等為七？謂現法智^[1]有餘涅槃；^[2]及命終時；^[3]若不爾者，五下分結盡，得中般涅槃；^[4]若不爾者，得生般涅槃；^[5]若不爾者，得無行般涅槃；^[6]若不爾者，得有行般涅槃；^[7]若不爾者，得上流般涅槃。

（2）【五種不還】即：（一）中般，不還果之聖者死於欲界而生色界時，於「中有」之位，證阿羅漢果而得般涅槃。（二）生般，既生於色界，未久即能起聖道，斷除上地（無色界）之惑而入般涅槃。（三）有行般，生於色界，經長時之加行勤修而入般涅槃。（四）無行般，生於色界，但未能加功用行，任運經久，方纔斷除上地之惑而入般涅槃。（五）上流般，

(satta-bojjhaṅgā) 俱時而修，能得大果大功德，當然是通於無漏的解脫道。

〔三〕評論

無量心解脫，包含了^{〔1〕}適應世俗，^{〔2〕}佛法不共二類。

^{〔1〕}一般聲聞學者，都以為：四無量心緣廣大無量的眾生，無量是眾多難以數計，是勝解——假想觀，所以是世間定。

^{〔2〕}但「量」是依局限性而來的，如觀一切眾生而超越限量心，不起自他的分別，就與無我我所的空慧相應。

質多羅長者以為：無量心解脫中最上的，是空於貪、瞋、癡的不動心解脫，空就是無量。這一意義，在大乘所說的「無緣慈」⁹¹中，才再度的表達出來。(p.29)

（伍）無所有

（《空之探究》，pp.29-34）

再說無所有（ākiñcañña）。與無所有有關的，有二經。

一、《中部》的《善星經》：無所有處等只是世間定，沒與「空」相同的意義

一、《中部》《善星經》說：眾生的心，^{〔1〕}或傾向於世間的五欲；^{〔2〕}或傾向於不動而離欲結；^{〔3〕}或傾向於無所有處而離不動結；^{〔4〕}或傾向於非想非非想處而離無所有處結；^{〔5〕}或傾向於涅槃而離非想非非想處結⁹²。

這五類，是世間人心所傾仰的；也是修行者的次第升進，以涅槃為最高理想。傾心於前四類，是不能出離的，所以《善星經》的傾心於無所有處，只是世間無所有處定境，沒有與空（śūnya, suñña）相同的意義。

二、《中部》的《不動利益經》（《中阿含經》作《淨不動道經》）

（一）與《善星經》的同異

1、同：前三種淨道，名稱與次第

二、《中部》的《不動利益經》，《中阿含經》作《淨不動道經》。經中分^{〔1〕}淨不動道，^{〔2〕}淨無所有處道，^{〔3〕}淨無想道（《中部》作「非想非非想處利益行道」），^{〔4〕}無

生於色界之初禪，由此漸次上生至色究竟天，或至有頂天而入般涅槃。（《佛光大辭典（二）》，p.1176）

⁹¹ 印順法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p.137：

三、無所緣慈：這不像二乘那樣的但悟眾生空，以為諸法實有；佛菩薩是徹證一切法空的。但這不是說偏證無所緣的空性，而是於徹證一切法空時，當下顯了假名的眾生。緣起的假名眾生即畢竟空，「畢竟空中不礙眾生」。智慧與慈悲，也可說智慧即慈悲（「般若是一法，隨機立異稱」）的現證中，流露真切而憫苦的悲心。佛菩薩的實證，如但證空性，怎麼能起慈悲？所以慈悲的激發，流露，是必緣眾生相的。但^{〔1〕}初是執著眾生有實性的；^{〔2〕}次是不執實有眾生，而取法為實有的；^{〔3〕}唯有大乘的無緣慈，是通達我法畢竟空，而僅有如幻假名我法的。有些人，不明大乘深義，以為大乘的體證，但緣平等普遍的法性，但是理智邊事。不知大乘的現證，一定是悲智平等。離慈悲而論證得，是不能顯發佛菩薩的特德的。

⁹²（原書 p.34，注 1）《中部》（105）《善星經》（南傳 11 上，331-333）。

餘涅槃，^[5] 聖解脫⁹³。前三種淨道，名稱與次第，都是與《善星經》一致的。

前三種淨道，共分為七類，今依《中阿含經》（參考《中部》），列表如下：

淨不動道	┌ 現世欲·來世欲·現世欲想·來世欲想——是魔境魔餌，心淨得不動
	現世欲……來世欲想·四大四大所成色——是無常苦滅，心淨得不動
	└ 現世欲……來世欲想·現世色·來世色，現世色想·來世色想——是無常苦滅·心淨得不動 (p.30)
淨無所有處道	┌ 現世欲……來世色想·不動想——是無常苦滅·心淨得無所有處 ⁹⁴
	此世——是我我所空，心淨得無所有處
	└ 我——是非為自非為他·心淨得無所有處
淨無想定	——現世欲……不動想·無所有處想——是無常苦滅·心淨得無想

《淨不動道經》所說的前三淨道，是有層次的（層次與《善星經》相同），有次第觀想，次第超越息滅的層次，所以被稱為「漸次度脫瀑流」⁹⁵。

2、異：本經淨不動道以上，都有解脫可能

然本經與《善星經》不同，淨不動道以上，都是有解脫可能的。

(二) 關於「不動、無所有處、無想（非想非非想）處」的兩點問題

其中，欲（kāma）是欲界的五欲；不動（āṇañja），一般的說，是四禪。在這裡，有兩點是值得注意的：

1、四禪與無所有處、無想處之間，為何沒空無邊處與識無邊處

不動——四禪以上，是無所有處，無想處——非想非非想處，為什麼四禪以上，與無所有處、無想處中間，沒有空無邊處與識無邊處呢？這是一。⁹⁶

2、不動、無所有、無想（無相），與三觸的名稱相同

《中部》的非想非非想處，《中阿含經》作「無想」、「無想處」⁹⁷。無相心定（animitta-cetosamādhī），《中阿含經》每譯作「無想定」。無想（無相心）定與非想非非想處定，無想定，滅盡定，有著複雜的關係。本經的不動，無所有，無想——無相，三者次第而說，不正與說一切有部（Sarvāstivādin）經論所說，從滅盡定起，起不動，無相，無所有——三觸的名稱相同嗎⁹⁸？這是二。⁹⁹

⁹³（原書 p.34，注 2）《中部》（106）《不動利益經》（南傳 11 上，340-346）。《中阿含經》（75）《淨不動道經》（大正 1，542b-543b）。

⁹⁴（原書 p.34，注 3）《中阿含經》（75）《淨不動道經》原譯本作「於此得入不動」（大正 1，542c），今依上下文義及《中部》改。

⁹⁵（原書 p.34，注 4）《中部》（106）《不動利益經》（南傳 11 上，345）。

⁹⁶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68：

上面說到，《善星經》與《不動利益經》（漢譯名《淨不動道經》），都以不動，無所有，無相為次第。第四禪名不動，在不動與無所有中間，為什麼沒有空無邊處、識無邊處呢？原來，不動，無所有，無相，是如實觀的三昧，而空無邊處與識無邊處，是世俗假想觀的三昧。

⁹⁷（原書 p.34，注 5）《中阿含經》（75）《淨不動道經》（大正 1，543a）。

⁹⁸（原書 p.34，注 6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21（大正 2，150c）。《中阿含經》（211）《大拘絺羅經》（大正 1，792a）。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153（大正 27，781b）。

〔三〕釋「淨無所有處道」：分三類，皆「或得無所有處定，或依慧得解脫」

說到淨無所有處道，經中分為三類：

1、第一類：觀「無常、苦、滅」

一、《中部》說：聖弟子作如此的思惟：現在欲，……不動想，這一切無餘滅盡，那是寂靜的，殊妙的，就是無所有處。這樣的專心安住，於是得心清 (p.31) (淨)。

〔1〕世俗的厭下欣上

《中部》說：無所有處是寂靜、殊妙的；《中阿含經》作：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，是滅。」這可能是一般所說：觀下苦、麤，(障)，觀上靜、妙(離)，厭下欣上的修法。厭下而專住於無所有處想，成就無所有處定。

〔2〕出世解脫的觀慧

然經上說：修習無所有處的，或得無所有處定，或依慧而得解脫，可見這不只是世俗定了。依《中阿含經》說：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，是滅」壞法，那在離欲……不動想時，無常、苦、滅的觀慧，是有解脫可能的。

2、第二類：觀「我我所空」

二、聖弟子作這樣的思惟：我，屬於我的，是空的。這樣的專心安住而得心淨，也有得無所有處定，或依慧得解脫的二類。

〔1〕從「無常」以明「我我所空」

《中阿含經》說：「聖弟子作如是觀：此世(間)空：空於神、神所有(我我所有的舊譯)；空有常，空有恒，空長存，空不變易」¹⁰⁰。

這是說一切有部經論，從常、恒、不變易法空——無常，以明我我所空的意義。

〔2〕「修空觀而得無所有處定」的緣由：「空與無所有」同一意趣

修無我我所的空觀，得無所有處定，古人雖有多種解說，其實是空與無所有的同一意趣。

3、第三類：觀「無我所」

三、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(南傳 11 上，343) 說：

「聖弟子作如是思惟：^{〔1〕}我不在何處，非誰，亦不在何物之內。^{〔2〕}我所不在何處，不在誰中，亦不在何物。」

《中阿含經》作：「聖弟子作如是觀：我非為他而有所為，亦非自為而有所為。」¹⁰¹ 意義不大明顯。《大毘婆沙論》引此經作：「^{〔1〕}非我有處有時有所屬物，^{〔2〕}亦無處時物

⁹⁹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63：

在《淨不動道經》中，不動，無所有，無相，都是依慧而立定名的。…〔中略〕…三觸是與此有關的，論師有多種解說，其中，「有說：空是不動觸，無願是無所有觸，無相是無相觸」(10.013)。這是約觀慧所作合理的解說。

¹⁰⁰ (原書 p.34，注 7)《中阿含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(大正 1，542c)。

¹⁰¹ (原書 p.34，注 8) 同上。

屬我者。」¹⁰²與《中 (p.32) 部》說相近。依《婆沙論》說；^[1]無論何處、何時，沒有我所屬的物；^[2]也無論何處、何時，沒有物是屬於我的。

從我與我所相關中，通達無所有，這也是空與無所有是相同的。

依此而得心淨的，也有得無所有定，或依慧得解脫的二類。

(四) 佛法定慧的早期意義：依出世觀慧而成定，修持有點問題才成世間定

1、總約「不動、無所有處、無想處」略說

(1) 一般說：佛弟子依世間定而修出世觀慧

禪定——四禪、八定，一般說是共世間法，似乎是世間固有的定法，佛弟子依這種定法而修出世的觀慧。

(2) 佛法定慧的早期意義：是聖弟子所修，因用心不同而有得定或依慧解脫

然佛法的定慧的早期意義，未必是這樣的。如所說的不動、無所有處、無想處——非想非非想處，經上都這麼說：多聞聖弟子作如是思惟，這是賢聖弟子所修的。由於修習者的用心不同，而有得定，或依慧得解脫的差別。

依佛法的因果法則，修得某種定，如不能依之發慧得解脫，那就命終以後，生在某種定境的天上。

2、特約「淨無所有處道」詳說

(1) 約一般：世間定，是厭下欣上修得

一般說，世間定是厭下欣上而修得的，

(2) 約淨無所有處道：依出世觀慧而成定，修持有點問題才成世間定

然如淨無所有處道的三類，並不是這樣的。

^[1]第二類，是觀我我所空而修得的。^[2]第三類，是觀無我所有而修得的。這都是出世解脫——我我所空的正觀。只是修習上有些問題，才不能依慧得解脫，成為無所有處定，生無所有處天。

^[3]就是第一類，依《淨不動道經》，也是觀一切欲、欲想、色、色想、不動想，「是無常法，是苦，是滅」。無常，苦，(無我我所)，正是出世解脫道的三要門(三解脫門依此而立)，所以第一類也有依慧得解脫的。

這樣，無所有處道，都依出世觀慧而成定，不過修持上有點問題，這才成為世間定。

(五)「修出世觀慧而成世間定」的問題所在：心有所樂著

修出世觀慧而成世間定，問題到底在那裡？

1、引經證

經文在無想——淨非想非非想道後，依無想處而 (p.33) 有所說明，意義是通於不動及無所有處道的。《中阿含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(大正 1, 543a-b) 說：

「阿難！若比丘如是行：無我，無我所；我當(來)不有，我所當(來)不有，

¹⁰² (原書 p.34, 注 9)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84 (大正 27, 433b)。

若本有者，便盡得捨。阿難！若比丘樂彼捨，著彼捨，住彼捨者，阿難！比丘行如是，必不得般涅槃。……若比丘有所受者，彼必不得般涅槃。」

「阿難！若比丘如是行：無我，無我所，我當不有，我所當不有。若本有者，便盡得捨。阿難！若比丘不樂彼捨，不著彼捨，不住彼捨者，阿難！比丘行如是，必得般涅槃。……若比丘無所受，必得般涅槃。」

2、釋經義

以非想非非想處來說，

[^一] 當來的我與我所不再有，本有——現在有的盡捨，這表示究竟的般涅槃。

[^二]^[1] 但如對「捨」而有所樂、著、住（《中部》日譯本作：喜，歡迎，執著），那就不能得般涅槃了。樂，著，住，總之是「有所受」，受是取（upādāna）的舊譯。所以，即使修行者所修的是正觀，只要心有所樂著，就不得解脫了。

[²] 如修無所有正觀，心著而不得解脫，就會招感無所有處報。無所有處定與天報，是在這種情形下成立的。

（六）總結

1、無所有處道：空觀的別名

無所有——無所有處道，修無常、苦、無我我所空，是空觀的別名。

2、無所有處定：空觀的禪定化

無所有處定，是空觀的禪定化。¹⁰³ (p.34)

¹⁰³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性空學探源》，〈空義之次第禪定化〉，pp.87-98。

